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R Resources Limited

同仁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6)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之公告，內容關於認購事項。本公司宣佈有關認購事項之通函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給其股東。

代表董事會
同仁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馮永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何雪梅女士(主席)及陳正衡先生；非執行董事何腊梅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彭敬思女士、張燕強先生、洪炳賢先生及黃哲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七日，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irresources.com.hk>。